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盈峰环境”）于2020年11月16日以通讯方式向董事会全体成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11月20日上午10:0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由马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会议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控股权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控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21日